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或“保荐机构”）作为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太阳”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金太阳董事会出具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金太阳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及其全部控股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组织架构、企业文化、控股子公司管理、采购业务、销售业务、研究与开发、合同管理、资金活动和资产管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管理、信息披露等。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销售收入、采购管理、对子公司的管理等事项。

二、金太阳内部控制执行情况

（一）公司治理和组织结构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的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作为公司的权力机构、执行机构和监督机构。公司根据权力、执行和监督相互独立、相互制衡、权责分明的原则，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

会秘书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下设各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制度，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了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设立了符合公司业务规模和经营管理需要的组织结构；遵循相互监督、相互制约、协调运作的原则设置部门和岗位，各部门和分支机构职责明确，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工作制度，形成了一整套较为完整、合规、有效运行的制度体系。

(二) 主要控制活动

1、货币资金内部控制

公司建立《授权审批制度》、《资金管理规定》等制度，实现了不相容职务分离，规范了内部资金支付审批权限及审批程序，按业务的不同类别分别确定审批责任人、审批权限和审批程序，对资金支付申请、审批权限、复核和办理支付等环节进行细化。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影响货币资金安全的重大不适当之处。

2、采购与付款内部控制

公司实行统一采购政策，已建立起稳定的供应商供货渠道，对供应商资质、质量管理能力、交付能力和供货价格进行评审，确保所采购的原材料供应方能满足与保障公司经营的需要。公司已建立合格供应商名册，并定期对供应商进行评估。所有审计部门对采购合同的合规合法性实施监督，财务部门按照采购合同和物料到货情况，按时向供应商支付货款，并定期对存货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3、存货内部控制

公司建立了采购、储存、领料和发货业务的岗位责任制，明确相关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权限，确保采购、储存、领料和发货业务环节间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制约和监督。并根据企业的特点建立了自盘和年中、年底盘存控制制度，较好的实现了仓储与生产循环的内部控制。存货计价方法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方法合理。

4、销售与收款的内部控制

公司已制定了一系列产品销售与货款回收的管理制度，包括《销售价格管理规定》、《服务过程管理程序》等，对涉及产品销售的各个环节如合同评审、定价、销售合同签订、销售发货、货款结算及回笼、售后服务等做出了明确规定。

公司财务部门还通过应收账款分客户、分账龄的分析，实行风险预警机制，及时提示营销人员注意应收账款的回收风险。报告期内，审计、财务人员重点对子公司应收账款逾期并可能产生风险的 10 家客户，金额共 7851.45 万元，进行了催收及采取法律措施，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风险客户应收款降为 1141.32 万元，有效化解风险。

5、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的内部控制

建立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基建工程管理制度，明确有关部门和有关人员的责任。对固定资产购置、处置实行授权批准制度，严格履行审批程序。报告期内，东莞市大岭山镇大环村厂区办公楼、研发楼正在建设中，该项目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各项程序符合基建工程管理制度规定。

6、研究与开发

公司从研发立项、可行性研究、研发实施、成果验收、专利申请、成果保护及保密等方面，完善了相关制度和办法，有效规避了研发活动风险。本报告期内，工程中心继续建设并着手打造一流研发平台。同时，完善了产学研、技师工作站等相关制度，保障了研发团队的快速、稳健发展。

7、全面预算

公司建立了全面预算管理体系，各部门根据《目标指标与方案管理程序》制定各部门的经营计划和目标，公司确定好公司的经营计划和目标后，向下下达和分解，各部门以此明确各项预算指标，并经审批。每月财务部汇总资金计划，对预算指标实行动态监控，通过实施预算控制实现年度各项预算目标。

8、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

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规定了关联交易应遵循的基本原则、关联方的范围、关联方的界定及其控制，关联交易的内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等，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批的程序、权限和回避表决要求，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规要求实施关联交易，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了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订立的关联交易合同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确保公司关联交易情况不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公司关联交易进行监督核查。

9、对外担保内部控制

为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公司在《公司章程》、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中明确规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对外担保事项的审批权限，对担保对象、范围、担保限额、禁止担保、反担保、担保的审查与审批、担保的权限、担保合同的订立及风险管理、担保的信息披露以及违反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的责任追究等做了详细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违规对外担保事项。

10、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明确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审议对外投资的审批权限，公司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公司对外投资项目的决策、可行性、投资风险、管理、内部审计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规避投资风险，强化决策责任，规范了公司的投资管理。报告期内，增资扩产项目经过充分论证，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与东莞市大岭山镇连平畔山工业园签署初步投资协议。

11、对子公司的内部控制

公司通过股东会及委派董事和财务总监对子公司实行控制管理，对财务、人事、仓库、信息披露等方面工作纳入统一的管理体系。公司定期取得控股子公司的财务报告，公司还通过内部审计部对子公司进行定期不定期地审计，充分掌握控股子公司的实际经济运行情况。公司委派董事和财务总监对东莞市金太阳精密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控制管理，并定期报告。

12、信息与沟通内部控制

公司建立了内部邮箱、公告栏、工作例会、ERP系统、意见箱等信息平台，保障信息传达与反馈顺畅。公司制定了《保密规定》、《信息披露制度》等，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规定的信息披露范围、事宜及格式，详细编制披露报告，将公司信息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进行披露。报告期内，公司关于信息披露的相关制度得到有效实施，也未出现内幕信息泄密事件。

13、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管理

公司依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按规定流程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均专款专用。

三、金太阳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意见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在 2020 年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查阅了公司的“三会”会议资料，查阅了公司各项业务制度及管理制度、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各类原始凭证，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财务人员、审计人员以及会计师事务所有关人员进行沟通，并现场查看企业生产运作情况，审阅了公司出具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金太阳的法人治理结构较为健全，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和执行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金太阳在业务经营和管理各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金太阳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基本反映了其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周忠军

黄自军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